

2021

本报告由城前镇人民政府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编制。

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。

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1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。本报告电子版可在邹城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（http://www.zoucheng.gov.cn/art/art_61535_10233.html）查阅或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与城前镇人民政府联系（地址：邹城市城前镇城前村999号，电话：0537-5810001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年度，我镇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省、市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规定和有关决策、部署要求，按照公开、公正、规范、高效、便民、廉政、勤政的基本要求，不断深化行政权力公开透明运行，切实增强基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效。

（一）主要做法

1、加强组织机构建设。为切实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，我镇明确工作分工和职责，镇党政办为具体负责部门，各科室负责及时、准确地更新、审查和提供本科室可供公开的政府信息，促使政府信息公开得到有效运转。

2、加强政府信息管理。明确信息公开的保密审查、信息报送、信息提供等具体工作规范，自觉加强修订后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学习。并且按照上级相关要求，对所有应公开的文件及时在网站上予以发布，确保公众的知情权，推动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、制度化、常态化。

3、加强信息查阅平台建设。依托镇便民服务中心设立信息查询点，指定工作人员负责群众查询工作，并加强对工作人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培训力度，不断强化业务水平和服务意识，最大程度让群众满意。

（二）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

按照市委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部署和要求，我镇积极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，成立了信息公开领导小组，由镇长担任组长，分管负责人为副组长，镇政府信息公开办公室3名同志为成员，保证政令畅通信息及时，切实做到及时公开办事程序和办事结果，有效推动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三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21 年度，我镇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。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没有收取任何费用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2021 年，我镇建立健全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，完善《城前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目录》，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的法律法规，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受理答复各环节制度规范，对所公开事项内容进行审核、把关，确保公开内容的合法性、准确性、严肃性，确保公开的范围、形式、时限、程序等符合《条例》的相关要求。

（五）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

我镇始终坚持信息“保密”原则，在保护重要特殊信息的同时坚持“公开”原则，在保护信息安全的情况下及时向社会公布各类信息，坚持政府信息申请受理工作机制、政策法规发布机制和保密审查机制，严把依申请公开工作的受理关、办理关、答复关，切实提高信息公开工作水平。由于坚持保密审批制度严格，我镇没有发生任何失泄密问题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	0	0	0	0	0	0

		程性信息						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行政诉讼
------	------
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些成效，但在公开政府信息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主动性差、及时性慢、信息量少等问题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待进一步提高。

2022 年，我镇将继续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，增加政务信息公开量，认真探索创新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法，扎实开展政务信息工作，不断强化政务信息主动公开意识，改进门户网站和微信公众号，整合公开信息资源，努力增加政府信息公开知晓率和覆盖率，不断提高群众满意度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1 年度，未收到人大建议、政协提案。

城前镇人民政府

2022 年 1 月 21 日